**臺南市政府勞工局111年度「勞動法令紮根校園師資培育」實施計畫**

**壹、本市人口及校園人口就業概要：**

臺南縣、市於99年12月25日合併升格改制為直轄市，升格後的臺南市東臨中央山脈的前山地帶，西臨台灣海峽，地勢東部高聳，西部平坦，是台灣最大平原嘉南平原之中心，面積達2,192 平方公里，是原台南市的12.5倍，行政區共有37區、全市人口約187.1萬人，民國109年勞動力約為101萬人，就業人口數約為97萬人，勞動力參與率為62.1%。

 臺南市主計處統計109學年度轄內國小、國中、高中職以及大專院校校數共計332家，學生數約29萬5千人，另外勞動部統計109年大專畢業生人數約27萬9千人，進入就業市場後投保人數約15萬2千人，投保率為68.3%，亦近7成的畢業生即將進入職場工作。

**貳、依據:**

 依據就業安定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5條第1項第6款規定及勞動部對地方政府勞工行政業務綜合考評結果之獎勵補助作業要點辦理。

**參、目的：**

 有鑑於近年來眾多莘莘學子多有利用課餘時間及寒暑假期工讀之趨勢，且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學生在畢業後有一定比例投入就業市場工作，然學生於校園內無法完全獲取正確之勞動概念，導致勞動權益受到剝削而不知之處境，為使青年學子於求學階段能全面瞭解勞動權益，培養具勞動法令知識之教師並於透過教學深化學生對於勞動權益之認知，進而減少勞資爭議之發生，其急迫性刻不容緩。

**肆、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伍、舉辦時間與地點：**

 (一)時間： 111年7月中旬(暫定)

 (二)地點：假臺灣菸酒善化啤酒廠2樓簡報室辦理(暫定)。

**陸、參加對象：**

 本市國中、國小講授公民與社會、生活科目相關科目、對勞動權益相關議題有興趣之學校老師、本局規劃擔任勞動教育之講師及勞動教育紮根校園事務人員（含工作人員），共計50人。

**柒、實施方式：**

(一)活動進行採專題講授及綜合座談等方式，規劃講題為：政府推動勞動政策之方向與相關法令介紹及教科書補充教材─勞動議題案例實務分析，綜合座談由講師及本局長官共同參與（如附件1時間配置表）。

(二)講師延聘：擬聘請熟知我國勞動法令之專家學者、勞工行政人員擔任講師；如係內聘講師，亦依規定支領鐘點費。

(三)講題內容：

(1)政府推動勞動政策之方向與相關法令介紹：介紹我國政府推對勞動法令之方向以及介紹現行勞動法令之相關規定。

(2)教科書補充教材─勞動議題案例實務分析：擷取近年來重大勞動權益相關議題分析如何應變處理。

**捌、經費概算**：

本計畫所需費用新台幣61,025元，擬向勞動部申請補助（如附件2經費概算表）。

**玖、預期績效**：

 透過培育熟稔勞動法令之校園師資傳達當前政府推動勞動政策之意涵，並提供實務案例之勞動教育補充教材，協助老師運用教材、時事或案例於校園進行教學，俾利於課堂中增進學生勞動權益概念，加強學生將來投入就業市場，對於勞工法令、求職防騙、就業歧視等勞動意識，以保障其合理勞動權益，避免日後因不諳相關規定而致權益受損

**拾**、**本計畫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